## 監察院糾正案件結案情形一覽表 109年7月

案號	被糾正機關改善情形	結案情形
109 司 00 04	設施改善情形:	司法及獄政委員
	◆ 產生行政變革績效	會 109.07.29 第 5
	改善電子監控設備穩固性:	<b>屆第 74 次會議決</b>
	一、發生本案潘員徒手破壞事件後,臺灣高等檢察署即要求特約	議 : 糾正案結案
	廠商進行設備強化並辦理檢討機制,法務部亦於 109 年 3 月	存查。
	18日邀集臺灣高等檢察署及設備特約廠商召開重大破壞電子	
	腳鐐設備檢討會議,會議中特約廠商針對現行設備提出扣環	
	處弱點分析及檢討,擬定強化弱點方案,修改原有模組設計,	
	以避免徒手破壞情事再次發生。	
	二、為預防相同案例再發生,法務部已全面要求於安裝電子腳鐐	
	時,提供受監控人配戴 VR 眼鏡,以降低其在配戴過程中有	
	機會探究設備結構。	
	三、法務部於109年5月20日協同臺灣高等檢察署及設備特約商	
	廠人員,再赴法務部矯正署花蓮監獄由潘姓收容人親自進行	
	徒手破壞實測,測試結果改善後之電子腳鐐未被其以徒手方	
	式拉開破壞。	

資料來源:各常設委員會、委員會管理系統、各委員會決議通知單

編製單位:綜合業務處